

附件 9-1-1:

南寧師範大學

毕业实习工作计划

学 院： 教育科学学院

届 别： 2025 届

专 业： 特殊教育

实习时间： 2023. 04. 01——2023. 06. 21

教务处制

2024 年 4 月

2025 届特殊教育专业 毕业实习工作计划

一、实习目的

（一）通过专业实习，使实习生了解当前特殊教育学校或康复中心的概况，增进对特殊教育的了解，激发学生热爱特殊教育事业的情感，全身心投入到特殊教育工作中。

（二）通过在特殊教育学校进行专业实习，使实习生熟悉教育教学工作流程，能独立进行备课、课堂教学、学生辅导、批改作业、评卷等教学工作，巩固和检验实习生的专业水平及专业技能；在康复中心进行专业实习，使实习生熟悉特殊儿童的康复教学流程、早期干预、儿童的诊断与评估以及相应的康复干预教学技术操作，并提高与特殊儿童家长沟通与协调的能力等。

（三）通过专业实习，使实习生形成和提高独立从事特殊教育教学工作或康复训练工作的能力，具有做好班主任工作和组织学生开展活动的的能力。

（四）通过专业实习，使实习生具备教育、康复调查的能力，能在调查中发现问题的，并对问题的解决提出自己的建议。

（五）通过专业实习，检验我院特殊教育专业的培养规格，及时获得反馈信息，不断改进教学与研究工作，提高教育质量，培养出适应社会需求的合格人才。

二、实习形式

集中实习。

三、实习内容

结合特殊教育专业的特点，本次教育实习的内容有：教学工作实习、班主任工作实习、康复训练技术实操和教育/康复调查实习等。

四、组织管理

学院成立相应的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并按学生人数配备校内、外实习指导教师，全面负责执行教育实习计划，处理教育实习的各种问题，实施教育实习的各项具体工作。

（一）2021 级特殊教育实习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杨进红（南宁师范大学教育学部主任）

副组长：张瑞（南宁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副院长）

组 员：学院院内指导教师、实习特殊教育学校、康复中心领导及相关教师。

带队老师：唐建荣、许玉巧

（二）实习指导教师的职责

1. 向实习生介绍工作实习情况。
 2. 安排实习生的学科教学见习，指导实习生备课、编写活动计划和试讲、审批教案等。
 3. 观察实习生的教育教学工作或听实习生课堂教学，主持评议会，及时帮助改进各项工作。
 4. 指导实习生制订配班工作或班主任工作计划和课外活动实施方案。
 5. 严格、公正地评定实习成绩，写出评语。
 6. 对实习生在实习期间的思想和工作情况全面评价。
- 校外指导教师除了要尽到以上 6 条职责外，还必须安排好学生的实习工作，并负责检查落实。

五、实习安排

实习班级：2021 级特殊教育专业本科班（男生 0 人，女生 25 人，共 25 人）。

实习带队老师：唐建荣、许玉巧

实习时间：2024. 04. 01——2024. 06. 21，共 12 周

实习地点：由于特殊教育专业涉及多领域（教育学、康复医

学、心理学等），实习单位涵盖智力障碍、孤独症等残疾类型的学生，所以本次实习将按照培智教育和教育康复 2 个方向，提供给实习生南宁市培智学校和广西残疾人康复研究中心作为实习单位，由其在考虑自己未来的发展方向后，选择相应的实习单位进行实习。实习过程中实习单位不可更改。

实习单位具体安排：**南宁市培智学校 17 人，安排在特教科；广西残疾人康复研究中心 8 人。**

整个实习活动分为准备、见习、实习、总结、经验交流等阶段进行。具体安排与要求如下：

（一）准备阶段

2024 年 3 月 21 日下午第一次实习动员大会；2024 年 3 月 28 日下午开实习布置会。

2024 年 3 月 4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院内指导阶段，要求如下：

1. 与校内指导教师一起，研讨自己过去见习中存在的问题，针对本人的教学不足，找出解决办法，做到对症下药，实习之前努力克服存在的主要问题，。
2. 利用一切课余时间，通过网络观看至少 1 节与本人教学相关的优质课，认真学习他人的优点。
3. 根据自己选择的专业方向，积极准备素材，认真备课，写出教案初稿。
4. 主动与院内指导教师联系，请指导教师审阅教案、指导试讲，虚心听取教师的指导意见。
5. 打磨试讲。实习生对所有实习内容应进行充分的试讲，可采取自己试讲，小组试讲，教师指导试讲等多种方式。
6. 院内指导教师对所指导学生应认真负责指导，指导学生试讲应不少于 2 次。

（二）见习阶段

见习时间：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

见习要求：

1. 听从实习单位领导、科室领导工作安排，积极与实习单位指导教师沟通，认真完成实习单位分配的见习任务。

2. 通过与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实习班级（科室）教师或家长沟通，初步了解实习班级（科室）情况及学生情况。

与实习单位指导教师沟通，结合实习班级（科室）、学生的基本情况，做好正式上课准备。要求根据所教学生、课程/活动内容，备好 2 节课的教案，并分别进行 2 次以上的试教。

4. 请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审阅教案，指导试教。实习生继续备课，修改教案。

见习任务安排安排：

1. 听取实习单位领导、科室领导、指导教师介绍工作情况和经验。

2. 听指导老师的课（要求由 5 节以上的听课记录）。

3. 参加实习班级活动，了解班级学生情况。

4. 结合学情、教学内容撰写教案，邀请指导教师指导修改教案和试讲。

（三）实习阶段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要求：

1. 上课前进行两次以上试教。

2. 上课前一天将教案交指导老师签字批准。

3. 每次上课之后写出教学反思，总结本次上课的心得。

4. 教完规定的课程，并有完整的教案。

5. 独立组织一次主题班会或主题活动。

6. 上一次汇报课或主题班会课。

7. 写一篇教育调查报告。

8. 写实习日记，为撰写实习调查报告和实习总结积累资料。

（四）实习总结阶段

2024 年 6 月 16 日至 2023 年 6 月 21 日，实习总结。具体要求如下：

1. 填写《南宁师范大学教育实习手册》各项内容并由指导教师签字。

2. 填写《南宁师范大学教育实习总结鉴定表》并由小组做好小组鉴定。

3. 交实习总结（4000 字以上）。

4. 交教育调查报告（3000 字以上）。

5. 各小组组长负责写好本组实习总结。

6. 班长写好本班实习总结。

7. 做好以上工作后，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离开实习单位返回学院。

（五）经验交流

2023 年 6 月 28 日，实习经验交流。要求：

1. 实习小组推荐、带队指导老师选定在实习中表现突出的同学作发言。

2. 发言的内容可以是教学体会，班主任管理心得，教育调查或是个案康复干预调查等，只选一方面。

（六）出版《实习简报》

为了及时反映丰富多彩的实习生活，实习组至少要出版二期《实习简报》，以便及时交流实习情况，不断总结经验教训，改进实习工作。简报内容要丰富多彩，形式新颖，实习生要主动撰稿和参加编排出版工作，要主动请实习单位领导和老师撰稿，把“简报”办成实习小组和实习单位师生团结奋斗，充满深厚情谊

的园地。

六、实习要求

（一）按照人民教师的道德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树立良好的师德、师风，时时处处为人师表。

（二）尊重实习单位的领导、老师和其他工作人员，虚心接受指导教师的指导，服从实习单位的领导与管理。

（三）组织学生举行各种活动须经实习单位同意、原班主任或科室领导批准。

（四）遵守实习单位规章制度，按实习单位的作息制度开展活动，有事、有病须请假。请假外出不超过一天的由实习带队老师批准，一天以上的须经学院领导批准。

（五）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衣着整洁大方，不穿奇装异服，不留怪发型，不穿背心短裤拖鞋，不在公共场所抽烟。

（六）实习生之间要团结协作，互帮互学，共同提高。

（七）遵守实习单位住宿要求。

七、成绩评定

参照学校毕业实习成绩评定的相关标准，本次实习的成绩评定主要根据每位实习生在实习单位的表现，调查报告的质量以及对实习工作总结的情况综合评定。实习单位做出评语并给出实习分数，以盖章为有效，实行领导小组进行综合成绩评定。

教育科学学院
2024年3月20日

